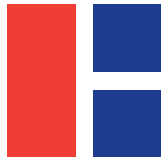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ICO GROUP LIMITED**

**揚科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460)

## 有關可能進一步收購的諒解備忘錄

本公佈乃由揚科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根據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作出。

### 諒解備忘錄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於2019年3月29日交易時段後，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Catering Automation Limited(「買方」)已與柴瑞賢先生(「賣方」)訂立諒解備忘錄(「諒解備忘錄」)，據此，買方擬向賣方進一步收購(「擬進一步收購事項」)PS International Company Limited(「目標公司」)最多24%股權，目標公司持有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軟件科技有限公司(「軟件科技」)全部已發行股本。

目前，買方持有目標公司40%股權。

### 專有權

賣方與買方同意，自諒解備忘錄日期起三(3)個月內，賣方將不會就購買目標公司及軟件科技股份直接或間接向任何人士徵求、發起或鼓勵提交進一步建議或要約。諒解備忘錄的訂約方可以書面形式共同同意延長專有期。

\* 僅供識別

## **終止諒解備忘錄**

諒解備忘錄應於以下日期之較早者自動終止：(a) 訂約方就擬進一步收購事項訂立及執行正式協議（「正式協議」）的日期；或(b) 專有期屆滿時。

## **代價**

擬進一步收購事項的代價（包括付款方式）將須待訂約方之間進行進一步公平磋商後方可作實，並將於正式協議中確定。

## **盡職審查**

根據諒解備忘錄，買方有權對目標公司及軟件科技的資產、負債、合約、承擔、承諾、合法業權、業務、財務、法律及稅項方面進行盡職審查審閱。各方須承擔其有關盡職審查審閱的成本及開支。

## **約束力**

諒解備忘錄不會就擬進一步收購事項對訂約方產生法定約束承諾、責任或協議，但對有關（其中包括）專有期、保密性及諒解備忘錄的規管法律的相關條款有法定約束力。

## **有關目標公司及軟件科技的資料**

除持有軟件科技的股份外，目標公司概無重大資產或業務活動。

軟件科技主要從事開發、推廣、銷售及提供一站式銷售點業務解決方案，其適用於各種餐飲場所，包括香港餐桌服務餐廳、咖啡廳、快速服務和快餐連鎖店、食堂和外賣服務。軟件科技目前持續經營其業務，而其大部分客戶均為餐飲業界的一線營運商，有關營運商正在經營大型連鎖餐廳。

## 訂立擬進一步收購事項的理由及裨益

本集團一直積極尋求新商機，以增加本集團業務的增長潛力，而由於本集團於2018年6月28日間接收購軟件科技40%股權，故擴闊其可能為股東帶來回報的收入來源。

根據軟件科技提供的最近期資料，其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業績將優於其過往表現，而其業務仍有擴張潛力。因此，董事會對擬進一步收購事項保持樂觀，並認為擬進一步收購事項將增強本集團的盈利能力，而本公司股東整體亦可因此受惠。

## 一般事項

本公司將適時及在遵守上市規則的規定下作出進一步公佈使股東及有意投資者知悉有關擬進一步收購事項的任何重大發展。

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深知、盡悉及確信，於諒解備忘錄日期，賣方持有本公司29,779,383股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0.63%。然而，賣方並非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

擬進一步收購事項須待（其中包括）有關訂立正式協議的進一步磋商。目前，正式協議的條款及條件尚待買方與賣方最終確定及協定。因此，擬進一步收購事項未必一定會進行。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揚科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  
李昌源

香港，2019年3月29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李昌源先生及陳國培先生；非執行董事為譚國華先生及董慧敏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張少能博士、方聲澤先生及甘敏儀女士。